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猛狮科技　公告编号:2012-025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中纳米胶体电池和非胶体电池系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数据披露有误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单位错误,现更正如下:

(一)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原P14)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和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内容未披露。

原披露内容为: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

现对此更正为: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公司拥有3家全资子公司,即柳州动力宝、福建动力宝和上海猛狮。目前,公司主要生产基地为柳州动力宝,2012年上半年,柳州动力宝产能较上年有较大提升,上半年实现经营收入已达1.8亿元。随着生产管理的优化以及员工技能熟练程度的增加,预计柳州动力宝下半年产能仍可有一定的提升。柳州动力宝具体情况如下:

柳州动力宝成立于2008年3月12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由本公司100%持股;经营范围为:机动车蓄电池及蓄电池配件生产、销售、出口经营;塑料制品、五金机械制品及配件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有色金属压铸件生产、销售;软件开发(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住所为柳州市新兴工业园迎宾路,法定代表人为陈乐伍。

柳州动力宝2012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和权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流动资产	109,052,306.12
非流动资产	75,739,909.52
资产合计	184,792,215.64
流动负债	148,572,477.76
非流动负债	2,562,000.00
负债合计	151,134,477.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57,737.8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792,215.64

柳州动力宝2012年6月30日的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总收入	183,886,093.06
营业总成本	176,094,085.80
利润总额	7,792,007.26
净利润	5,844,005.45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

1.人民币升值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美国、日本、澳大利亚以及亚洲其他国家摩托车电池更换市场,主要以美元结算。公司外销业务虽然预收部分货款,但是余款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如果人民币相对于美元升值,公司外币应收账款将发生汇兑损失。此外,公司对客户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建立了产品售价与人民币汇率联动机制,但如果人民币过快大幅升值,公司虽然可以提高产品美元销售价格,但是相对汤浅等竞争对手的价格优势减弱,客户向公司的采购量可能减少,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人民币升值会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

2.主要原材料铅及铅合金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铅及铅合金,其市场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公司产品售价能与铅价联动,铅价上涨时,公司可以提高产品售价,铅价下跌时,公司将降低产品售价。因此,在产能和销售量确定的情况下,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铅及铅合金价格波动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波动的风险。此外,如果铅原料的供求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价格产生异常波动,而公司不能与下游客户继续保持铅价联动机制,或者铅价联动的幅度和时间滞后于铅价的变动,未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成本压力,则铅价波动会对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3.出口业务及行业风险

公司产品以摩托车电池更换市场为主,市场需求稳定。凭借产品质量稳定、性价比高、品种规格齐全、交货期短等竞争优势,公司外销产品数量逐年增长。但是,目前受欧债危机等因素的影响,欧洲经济仍存在许多不确定性,如果欧债危机进一步恶化,导致欧洲经济持续低迷,并进一步影响美国及其它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出口地区摩托车电池需求下降。若公司未能有效开拓其他市场,将给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出口业务风险和下游行业需求下降带来的行业风险。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将,公司纳米胶体电池产能将大幅增长。纳米胶体电池具有容量大、起动能力强以及使用寿命长等性能优势,更加安全和环保,市场需求旺盛,同时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对募投项目做了充分的行业分析和市场调研,并制定了完善的市场开拓措施,有能力消化新增产能。但是,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国内外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产品价格、原料供应和工艺技术水平等因素做出的;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突变、工程进度、原材料供应及设备价格变动等因素的影响,项目实际建成后的产品市场需求、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都有可能与公司的预测产生差异。如果产品下游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动,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项目延期实施,市场环境突变或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发生,或公司市场开拓措施没有得到较好执行,新增产品可能无法如期全部实现销售,公司将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盈利水平与预测的盈利水平出现差异的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摩托车起动用电池,销往欧洲、美国、日本、澳大利亚以及亚洲其他国家等的电池更换市场。近年来,凭借产品质量稳定、性价比高、品种规格齐全、交货期短等竞争优势,公司产品销量增长较快。由于发达国家的电池更换市场利润率较高,新的竞争对手将不断进入,公司未来在扩张市场份额时将会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公司纳米胶体电池率先推向市场之后,销售量大幅增加,纳米胶体电池作为铅蓄电池高科技换代产品,利润率高,市场潜力大,越来越受到竞争对手的重视,竞争对手未来可能会加大对胶体电池的研发和生产投入,胶体电池将会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因此,公司存在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6.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由于投资项目需要经历项目建设、竣工验收、设备安装、投产及试运营等过程,达到预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虽然目前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期建设,项目进展顺利,但是,在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前,由于净资产大幅增加,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7.技术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是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为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防止技术失密,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全部签订了《技术保密合同》,未发生过技术泄密的情况。但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技术人员私自泄露技术机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研发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造成较大的损失。

8.管理风险

公司及三个子公司分别位于广东汕头、福建诏安、广西柳州和上海闵行,对跨地域的协同管理能力要求较高。公司拥有具备丰富企业管理经验的高级管理人才,并制定了科学的、体系化的经营管理制度以及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但是,随着子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公司不能提高跨地域协同管理水平,未能随业务的发展而完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公司的竞争力将会削弱,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

9.环保政策风险

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进行处理和排放。同时,公司对可能影响环境的因素进行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环保工作符合国家法规及管理体系要求。如果未来国家实施更严格的环境规定,如收紧排污限制、增加排污费、实施更广泛的污染管制规定、施行更严格的许可机制及更多物质被纳入污染管制范围,本公司可能需要安装、更换、提升或补充污染控制器材和设备,增加相关的成本支出,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2012年半年度报告》(P14)和《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P7)的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中的纳米胶体电池和非胶体电池系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数据有误。

原披露内容为: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纳米胶体电池	209,014,174.01	162,342,718.08	35.01%	11.02%	48.32%	-3.31%
非胶体电池系列	52,599,637.94	34,183,332.66	22.33%	48.66%	16.98%	0.18%

现对此更正为: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纳米胶体电池	52,599,637.94	34,183,332.66	35.01%	11.02%	16.98%	-3.31%
非胶体电池系列	209,014,174.01	162,342,718.08	22.33%	48.66%	16.98%	0.18%

(三)《2012年半年度报告》(P14)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等内容未披露。

原披露内容为: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

现对此更正为: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公司属于铅蓄电池生产行业,主要产品分为普通的非胶体铅蓄电池以及高技术含量的纳米胶体铅蓄电池。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

无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公司2012年上半年产能提升及市场开拓均卓有成效,出口销售和国内销售均实现了超过30%的增长。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

公司2012年上半年实现纳米胶体电池与非胶体电池销售的双丰收,纳米胶体电池销售额比上年同期增加11%,非胶体电池更是获得48%的同期增长。

(四)《2012年半年度报告》(P15)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和(P16)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的单位使用有误。

原披露内容为:

单位:万元

现对此更正为:

单位:元

(五)《201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P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的单位使用有误。

原披露内容为:

单位:万元

现对此更正为:

单位:元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公司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文件(更正后)见巨潮咨询网。

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以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纽银基金关于增加长量基金为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下称"长量基金")签署的基金代销协议,长量基金将于2012年8月24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并开展上述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基金

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

二、优惠措施

自2012年8月24日起,投资人通过长量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网上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享有四折优惠,上述优惠执行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基金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的最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三、其他事项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等其他未明事项以长量基金的相关规定为准。

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本活动解释权归长量基金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长量基金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021)38572666

网址:www.bnyfund.com

2.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0-891-289

网站:www.erich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4日

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深圳众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需求,经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深圳众禄")协商一致,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旗下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12年8月24日起参加深圳众禄发起的基金申购费率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

二、优惠措施

自2012年8月24日起,投资人通过深圳众禄网上交易系统网上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享有四折优惠,上述优惠执行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基金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的最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三、其他事项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等其他未明事项以深圳众禄的相关规定为准。

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本活动解释权归深圳众禄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深圳众禄的有关公告。

四、投资人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021)38572666

网址:www.bnyfund.com

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4日

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日常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2年8月24起在本公司直销机构(包括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及相关代销机构开通本公司旗下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开放式基金之间的日常转换业务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说明如下:

一、日常转换业务

(一)适用基金

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与纽银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1010)、纽银新动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73010)之间的转换业务。

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与C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二)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时间

投资人可在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的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三)基金转换的规则和费用

1.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2.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人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人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3.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申请转换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5.基金转换需收取转换费用,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构成。申购补差费率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原申购费率之差,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6.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费用

转换费用=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赎回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2)金额与份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净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例如:

a.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0.8%,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为0.1%,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1.5%,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2.000元,转出份额为500,000.00份。

转出金额=500,000.00份×1.000元=500,000.00元

转换费用=500,000.00元×0.1%+500,000.00元×(1-0.1%)×0.7%/(1+0.7%)=500.00元+3,472.19元=3,972.19元

转入金额=500,000.00元-3,972.19元=496,027.81元

转入份额=496,027.81元÷2.000元=248,013.91份

b.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为1.2%,转出基金赎回费率为0.5%,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0.8%,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2.000元,转出份额为500,000.00份。

转出金额=500,000.00份×1.000元=500,000.00元

转换费用=500,000.00元×0.5%=2,500.00元

转入金额=500,000.00元-2,500元=497,500.00元

转入份额=497,500.00元÷2.000元=248,750.00份

7.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本公司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50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9.当发生巨额赎回时,本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本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但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部分转出申请的情况下,对未确认的转换申请将不予顺延。

(四)拒绝或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1.在如下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入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接受投资人的转入申请;

(2)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临时停市;

(3)基金财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

(4)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或流动性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5)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

(6)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在如下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转出申请:

(1)因不可抗力导致基金管理人不能支付转出款项;

(2)证券交易场所交易时间临时停市;

(3)发生巨额赎回,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暂停接受赎回申请的情况;

(4)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某笔转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5)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它情形。

(五)如发生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本公告中未予载明的事项,但基金管理人有正当理由认为需要暂停接受基金转换申请的,应当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投资人到相关基金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办理相关基金转换业务时,其相关具体办理规定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六)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机构

1.直销机构:本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网上交易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一)适用基金

纽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75011、C类675013)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的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基金定投业务时除外。各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参见基金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三)开放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代销机构

自2012年8月24日起,投资人可在下列指定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申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三、其他

投资人欲了解相关基金的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细事项,可到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当地网点查询,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nyfund.com,也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或021-38572666,咨询相关事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人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8月24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12-035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财务数据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山东钢铁")于2012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因原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钢铁")与原莱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钢股份")重组,公司在编制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时,依据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1年度山东钢铁备考合并财务报告中未包括母公司相关数据,同时,原济南钢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审计完毕。现依据2012年6月14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山东钢铁股份有限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备考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11A8082)和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调整并说明如下:

一、一季度报告合并报表差异调整项目及原因

一季度报告合并报表期末余额调整项目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533,193.23	0.00	44,533,193.23
应付账款	10,676,091,531.41	10,829,298,131.39	-153,206,599.98
资本公积	7,683,867,607.85	4,016,194,459.18	3,667,673,148.67
盈余公积	715,200,012.60	1,750,055,403.12	-1,034,855,390.52
未分配利润	1,456,261,358.88	3,963,032,968.92	-2,506,771,610.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414,045.89	-41,304.53	-17,372,741.36

一季度报告合并报表年初余额调整项目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存货	7,645,822,829.34	7,645,822,829.33	0.01
长期股权投资	225,456,011.33	225,456,011.32	0.01
无形资产	141,122,044.21	141,122,044.22	-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533,193.23	0.00	44,533,193.23
应付账款	9,721,253,378.19	9,874,459,978.17	-153,206,599.98
资本公积	7,691,867,607.85	4,024,194,459.18	3,667,673,148.67
专项储备	55,047,690.58	55,009,043.50	38,647.08
盈余公积	715,200,012.60	1,750,055,403.12	-1,034,855,390.52
未分配利润	1,854,616,827.66	4,361,388,437.70	-2,506,771,610.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411,388.44	0.00	-17,411,388.44
少数股东权益	58,470,225.40	58,470,225.39	0.01

一季度报告合并报表差异原因说明:

1、交易性金融负债系莱钢国贸之子公司埃尔顿公司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外汇远期合约,当时计入应付帐款,根据会计准则定义,对此业务重新划分计入交易性金融负债。

2、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备考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和《济南钢铁向莱钢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约定,原济南钢铁发行股份购买莱钢集团的部分资产自资产评估日至交割日期间产生的折旧费共108,673,406.75元应归山东钢铁所有,该资产现已交付公司,故本次相应调整年初余额。

3、公司在编制一季度合并报表时,对被吸收合并方原莱钢股份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分别列示,现按同一控制吸收合并进行处理,将原莱钢股份留存收益调整记入资本公积。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的差异系公司在披露季度报告时,莱钢国贸公司审计尚未结束,公司以未经审计的报表模拟合并山东钢铁年初余额,故本次按照审计后莱钢国贸公司报表计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二、母公司一季度报告调整项目及差异原因

母公司一季度报告期末余额调整项目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应收账款	690,924,028.77	703,021,632.19	-12,097,603.42
其他应收款	387,363,606.31	379,880,683.16	7,482,923.15
存货	7,606,937,042.91	7,623,284,202.65	-16,347,159.74
应付账款	13,452,724,284.40	13,561,397,691.15	-108,673,406.75
资本公积	7,660,777,996.00	4,067,753,284.41	3,593,024,711.59
盈余公积	715,200,012.60	1,750,055,403.12	-1,034,855,390.52
未分配利润	1,296,315,441.83	3,766,773,196.16	-2,470,457,754.33

母公司一季度报告年初余额调整项目

项目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应收账款	391,137,998.90	378,039,683.42	13,098,315.48
其他应收款	492,345,269.75	248,188,853.56	244,156,416.19
存货	7,245,916,978.18	7,243,525,790.28	2,391,187.90
长期股权投资	3,040,460,009.67	3,061,600,873.08	-21,140,863.41
在建工程	1,025,534,508.78	1,027,925,696.68	-2,391,18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827,852.05	150,887,526.52	-59,674.47
应付账款	12,692,296,514.18	12,793,571,035.03	-101,274,520.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490,000.00	18,724,626.84	8,765,373.16
资本公积	7,668,777,996.00	3,834,901,509.67	3,833,876,486.33
盈余公积	715,200,012.60	1,750,055,403.12	-1,034,855,390.52
未分配利润	1,851,540,571.73	4,321,998,326.06	-2,470,457,754.33

母公司一季度报告差异原因说明:

1、原济南钢铁增发收购莱钢集团三部三公司(动力部、运输部、自动化部、莱芜天元气体有限公司、山东莱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莱芜钢铁集团电子有限公司)资产,根据相关协议,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产生的利润共240,851,774.74元由山东钢铁享有,现对该事项追溯调整,其他应收款增加240,851,774.74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240,851,774.74元。

2、在编制母公司报表年初数余额时,个别科目内部往来和交易抵销不完全,故此次相应调整相关科目年初余额。

3、为保证核算的一致性,对山东钢铁莱芜分公司坏账按照山东钢铁济南分公司坏账政策进行调整,并相应调整年初余额。

4、母公司一季度报告中差额108,673,406.75元及留存收益的调整,原因与一季度报告合并报表差额调整原因相同。

公司就本次调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修订后的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超日太阳　公告编号:2012-079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REALPART HOLDING GMBH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及时披露后续的电站实际开发建设进度情况及签订的相关补充协议,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后续公告。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超日太阳")于2012年8月23日与REALPART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REALPART")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在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在欧洲新兴市场合作开发建设266MW光伏电站项目,其中包括罗马尼亚141MW,乌克兰65MW,波兰10MW,克罗地亚及摩尔多瓦50MW。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REALPART HOLDING GMBH

注册地址:Schillerstraße 11, 92637 Weiden, Germany(德国 魏登 希勒街11号)

注册资本:400,000欧元

法定代表人:Jakob Landgraf

公司介绍:REALPART HOLDING GMBH成立于2010年,是一家致力于全球太阳能电站项目的开发、融资及组织承建,销售并提供光伏电站交钥匙工程的德国公司。除传统的德国,意大利,保加利亚,捷克等市场外,RealPart目前光伏电站开发项目主要集中在罗马利亚,乌克兰,波兰,克罗地亚及摩尔多瓦等新兴目标市场,并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和成果。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地区

双方同意本合作框架主要指定的合作地区为欧洲的新兴市场,如:罗马尼亚,乌克兰,波兰,克罗地亚及摩尔多瓦等。

(二)合作时间

双方同意本合作框架主要指定的合作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

(三)相关授权及保密约定

在本协议确定的目标市场区域内,双方给予对方主要战略合作伙伴地位。超日将在项目保护、项目投资、项目承建及零部件供应和价格方面给予REALPART最大程度支持。在本协议合作时间内REALPART视超日为唯一合作伙伴,所有相关项目和合作机会优先提供超日参考及决策。

双方同意在得到对方同意或授权情况下,双方可使用及披露对方相关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既往工程项目名录,LOGO及其他经同意使用的信息和资料。合作双方有责任保护相关商业机密。

(四)合作目标及范围

1.双方在2013年12月31日前,在指定区域合作开发建设266MW光伏电站项目。

2.在EPC及配套服务上广泛合作,共同打造工程承包,系统服务及物流配送服务平台。

(五)合作内容

1.合作建设266MW光伏电站项目;

2.合作成立或利用现有平台,开发、承建欧洲商业及住宅屋顶工程项目;

3.欧洲及其他地区光伏电站的设计,承建合作;

4.欧洲巴尔干地区仓库及物流配送中心合作。

(六)具体内容及运作机制(合作建设266MW光伏电站项目)

1.市场及项目的细分

罗马尼亚　2012年至2013年总体数量为:141MW。

乌克兰　2013年总体数量为:65MW。

波兰　2012年数量为:10MW。

克罗地亚及摩尔多瓦　2013年总体数量为:50MW。

2.项目总体运作机制

(1)前期以一定量的短期项目现金融资外加上组件及逆变器货物融资方式启动建设约20MW电站项目;

(2)通过对现金流的测算和控制,利用对前20MW的回款周期的延长进行财务杠杆操作,不超过6个月,达到循环投资及建设后续相关项目的目的。

3.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REALPART的责任和义务:

(1)组织及完成本协议中合作项目的前期评估及开发;

(2)确保项目建设投资之前拥有项目的所有权或优先购买权;

(3)组织完成与EPC、欧洲金融机构及其他供应商、合作伙伴的洽谈及相关合同签署并交予超日备案;

(4)组织完成与超日的投资及采购洽谈并签署相关合同;

(5)监制并管理整个项目的建设、并网及再融资,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6)负责或参与项目的再融资及电站建成以后的销售;

(7)确保项目使用超日组件并维护超日品牌及声誉;

(8)及时向超日通报项目进展并协助超日处理质量及技术服务相关事宜。

超日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1)对本协议中所述的合作项目进行最终评估和投资决定;

(2)确保及时提供项目建设所需要的前期投资资金及组件和逆变器。相关价格,货物融资数量及付款周期双方根据项目具体商定并签订相关贷款合同,销售合同和抵押合同等;

(3)除上一条外,确保及时提供其他项目建设所需要的组件和逆变器,并根据运作机制所述现金流的需要提供回款周期支持以进行财务杠杆操作,达到循环投资及建设完成相关项目的目的。相关细节双方根据项目具体商定并签订相关合同;

(4)确保提供的零部件质量优良并负责提供相关技术资料及售后服务;

(5)确保对合作方的项目保护和按相关协议及时支出合作方佣金或分配利益。

4.合作双方的利益分配

根据每个项目双方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双方确定一定的利益分配,具体细节双方将签署佣金协议或其他补充合同。

(七)具体内容及运作机制(合作成立或利用现有平台,开发、承建欧洲屋顶工程)

为更好的细分市场及增加技术服务含量,打造超日系统及服务综合提供商的概念,针对欧洲光伏工程市场,REALPART拟与超日共同成立EPC工程公司,具体如下:

1.双方成立新公司或利用REALPART现有EPC合作伙伴MB Power SK a.s.公司进行合作或重组,打造超日工程品牌,采用门对门服务及电子商务,占据光伏终端用户市场,从而实现市场及品牌营销最大化;

2.目前REALPART与合作伙伴MB Power SK a.s.公司拥有相关技术及工程设计人员25人,在欧洲各地拥有约400名安装协议员工,因此具备实际操作可能;

3.相关合作具体细节双方可另行商议决定。

(八)具体内容及运作机制(欧洲光伏电站的设计,承建合作)

REALPART与合作伙伴利用现有的技术力量及工程服务能力,可作为超日的欧洲指定EPC合作伙伴,为双方的项目及超日的其他工程项目提供设计,营建及监制,并网等技术服务。相关授权及合作具体细节,双方可另行商议决定。

(九)具体内容及运作机制(欧洲巴尔干地区仓库及物流配送中心合作)

针对东欧及巴尔干地区新兴市场的需求,双方拟在捷克首都布拉格建立组件仓库及物流配送中心,具体如下:

1.货物直接运输到非欧盟国家将会被征收20%左右的增值税,而从布拉格仓库运出一方面配送及时,成本低廉。另一方面免除交纳20%左右的增值税,因此该仓库的成立必要合理。

2.该仓库首先将保证REALPART自身项目的需要,其次可为超日的其他项目和客户提供支持;

3.该仓库的组件容量为15MW,规格为230-240W多晶组件,其他规格和单晶组件双方可具体确定;

4.关于货权管理及相关细节双方可另立合同确